

桃園市中壢區大崙國民小學 函

地址：32052桃園市中壢區月眉里15鄰崇德
路139號

承辦人：註冊組長 王家珍

電話：03-4983424*211

傳真：03-4986327

電子信箱：jane6037@ms27.hinet.net

受文者：桃園市楊梅區瑞埔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11月6日

發文字號：崙小教字第109000706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自然科學領域授課教師增能研習實施計畫、通往大崙的停車場
(376439812Y_1090007064_ATTACH1.docx、376439812Y_1090007064_ATTACH2.
pdf)

主旨：辦理桃園市「109學年度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
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計畫」—十二年國教課
程綱要國小自然科學領域授課教師增能研習一案，請查
照。

說明：

一、依據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
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及教育局109年8月31
日桃教中字第1090078571號函辦理。

二、辦理時間及地點：

(一)時間：109年11月14日(星期六)08:30至16:00、109
年12月5日(星期六)08:30至16:00。

(二)地點：中壢區大崙國民小學活動中心。

三、參加對象：

(一)現任自然科學領域專任教師(含代理教師、鐘點教師)為
優先，若非具本領域專長者，請務必參加。

教務處

109/11/06 16:12



1090006987

有附件

(二)各校擔任自然科學領域之專任教師、領域召集人。

(三)未來可能擔任自然科學領域教學之教師。

(四)有興趣提升自然科學領域教學知能之教師。

四、報名方式：即日起至研習前1日逕至本市教師專業發展研習系統登錄報名(承辦單位：大崙國小)，並依參加對象及報名順序先後錄取，額滿為止。

五、參與本工作坊研習之教師及工作人員，研習當日由所屬學校本權責給予公(差)假登記；教師研習部分覈實核發研習時數。本研習全程參與之教師及工作人員可於活動結束後一年內在不受影響課務之情形下擇期覈實補休。倘有相關疑問請逕洽大崙國小教務處王老師，電話:(03)4983424分機211。

六、防疫時期，請參加研習者配合工作人員量體溫；進入校園務必戴口罩、勤洗手。報名後，若有相關病徵或有中央疫情指揮中心宣布之旅遊警示國家入境(含轉機)者，請與聯絡人聯繫。

七、檢附十二年國教課程綱要國小自然科學領域授課教師增能研習實施計畫及大崙國小停車資訊。

正本：公私立各國小

副本：

